

##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是否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否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如交易附加条件等）：无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3日，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王刚、孙明、孙成海回避表决，公司其他5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同时该议案获得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表决。

1、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

（1）本公司或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玻璃原片、提供加工服务形成关联交易，本公司或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系上下游关系，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价格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执行，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2）本公司或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在玻璃原片基础上采用关联方技术服务支持（主要指镀膜玻璃技术），实现

产品升级，做到延链、补链、强链，拓宽产品应用场景，由建筑领域拓宽至绿色节能建筑玻璃、冷链功能玻璃、新能源汽车天幕玻璃、光伏等领域，从而提升产品附加值，实现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另外委托关联方对公司在线镀膜产线所需设备进行加工形成加工费，遵循了自愿、友好协商的原则。（3）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淄博金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	5,366.86	业务量不及预期
	小计	7000	5,366.86	——
其他（提供加工服务）	山东金晶匹兹堡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2500	2,501.57	——
	小计	2500	2,501.57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技术服务	淄博金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	2,171.97	——
	小计	2500	2,171.97	——
合计	——	12000	10,040.40	——

(三) 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淄博金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	—	686.92	5,366.86	100	预计业务量减少
	小计	3000	—	686.92	5,366.86	100	—
其他(提供加工服务)	山东金晶匹兹堡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3000	—	1,134.29	2,501.57	100	—
	小计	3000	—	1,134.29	2,501.57	100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技术服务	淄博金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5700	—	719.90	2,171.97	100	预计业务量增加以及新增加工费
合计	—	11700	—	2,541.11	10040.40	100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项目\名称	山东金晶匹兹堡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淄博金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 7919.923692 万美元	注册资本: 46099.656396 万元

	注册地：山东淄博高新区 法定代表人：孙成海	注册地：山东淄博博山 法定代表人：王刚
	经营范围：汽车玻璃生产、销售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推广、转让等，玻璃制造、专用设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等。
	财务状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9715.38 万元，总负债 5499.9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4215.48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 5339.06 万元，净利润-382.54 万元。	财务状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0,605.55 万元，总负债 10,091.21 万元，所有者权益 50,514.34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 14,118.14 万元，净利润 2,011.65 万元（已经审计）
关联关系	本公司参股公司	该公司、本公司具有相同第一大股东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均已正常履约；关联方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正常，不存在重大的履约风险。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 本公司或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玻璃原片、提供加工服务形成关联交易，本公司或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系上下游关系，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价格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执行，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 本公司或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在玻璃原片基础上采用关联方技术服务支持（主要指镀膜玻璃技术），实现产品升级，做到延链、补链、强链，拓宽产品应用场景，由建筑领域拓宽至绿色节能建筑玻璃、冷链功能玻璃、新能源汽车天幕玻璃、光伏等领域，从而提升产品附加值，实现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另外委托关联方对公司在线镀膜产线所需设备进行加工为正常生产行为，所形成的加工费，遵循了自愿、友好协商的原则。

(3)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签署相关协议，双方将严格执行上述协议的约定。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所需，考虑到区域优势带来的成本因素，技术升级带来的产品功能性优势，有利于公司发展，具备合理性与必要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交易以交易发生时的市场价格、友好协商自愿的原则作为定价依据，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 ● 报备文件

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